

证券代码：874200

证券简称：广泰真空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沈阳广泰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沈抚示范区同城路599号沈阳广泰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顺钢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要求，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度审阅报告》。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巴德纯、姜艳红、李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沈阳广泰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沈阳广泰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